

經濟專題課程實施規則

中華民國101年05月30日系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105年10月21日系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106年5月12日系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109年10月22日系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111年1月19日系務會議通過

經濟專題相關規則及評分方式說明如下：

一、一般規定事項

1. 甲、乙兩班學生於大二下學期第 11-15 週，依個人興趣及教師之專長，選定指導教授及研究方向並送出申請書由系上公告以完成認定。
2. 每組人數為 4~6 位，每班組數不得超過 12 組。
3. 每位教師原則上指導 4 組，包含研究所碩士論文及大學部學士論文。
4. 各組推派一位組長與指導老師連繫畢業論文討論時間，至少每兩週討論一次(每學期至少 8 次)，並完成經濟專題輔導紀錄表(附件 1，由老師填寫留存)及週工作紀錄表(附件 2，由學生填寫繳交與上傳)。
5. 學生們應依規定時間內確實與指導老師討論後，並於指定時間內上傳繳交週工作紀錄表至經濟專題課程的 MOODLE 平台，未於指定時間內上傳繳交週工作紀錄表者，扣經濟專題課程總成績 2 分；每延遲一週者，扣經濟專題課程總成績 1 分，依此類推，直至補傳繳交為止。例：A 生第二週未找指導老師討論上傳週工作紀錄表，直至第十週才找指導老師討論並補傳週工作紀錄表，故扣經濟專題課程總成績 9 分，輔導過程仍請老師記錄於經濟專題輔導紀錄表。
6. 學生若未依規定時間與指導老師討論，而逕行上傳週工作紀錄表者視同未繳交，需與指導老師討論過後，方得上傳或補傳繳交週工作紀錄表。
7. 系上會於每個單數週的星期一公布學生上傳或補傳繳交週工作紀錄表的情況。另外，也請指導老師留存輔導紀錄表，於學期中、學期末交給系上助教，TA 會將輔導紀錄表與學生上傳或補傳繳交的週工作紀錄表進行核對，以便學期末課程總成績的計算。
8. 每組學生應依經濟專題內容參加大三上學期校內科技部計畫申請，並在提交申請後繳交申請案複件至系辦公室，否則視同未完成經濟專題課程。
9. 每組學生於大四上學期應依銘傳大學經濟與金融學系學士論發表辦法(附件 3)，完成專題論文發表。

二、指導老師指導學生撰寫學士畢業論文

1. 指導老師每兩週與學生討論一次(每學期至少 8 次)畢業論文。
2. 指導老師每次與學生討論畢業論文後，應填寫經濟專題輔導紀錄表及週工作紀錄表，並請確認這兩個表的週次、日期、尤其是學生出席的人數與簽名須是一致吻合的，另提醒學生於指定時間內上傳繳交週工作紀錄表。
3. 老師討論畢業論文，但沒有任何進度，老師有權不在週工作紀錄表上簽名，學生因而無法上傳週工作紀錄表；學生應調整論文進度，儘快再與指導老師討論過後，方得上傳或補傳繳交週工作紀錄表。
4. 若教師指導專題論文過程中，發現特定學生未盡團隊合作參與論文討論與進行，經指導老師與同組組員討論，認定其參與程度不符合標準，應填寫學生報告書(附件 4)，經指導老師、導師與系主任同意下，將該特定學生退出專題論文的組員團隊。
5. 若教師在指導專題論文過程中，若有專題課程組員新增至組員團隊，應填寫學生報告書(附件 5)，需經指導老師、導師與系主任同意下，將該特定學生加入專題論文的組員團隊。

三、學生成績計算

1. 三下學期成績：
 - (1) 期中考佔 18%，由指導老師評分。
 - (2) 平時成績 82%，學生需於期末(第 17 週)繳交論文計畫書，交由指導老師評分。
 - (3) 學期成績：依老師評分外，並依據學生繳交週工作紀錄表的缺繳記錄，由系上與予扣分後評定之。
2. 四上學期成績依下列比例評分：
 - (1) 期中考佔 18%，由指導老師給分。
 - (2) 平時成績 82%，學生需依學士論文格式於期末依專題論文競賽公告時間繳交學士論文，書審+報告成績佔 50%，指導老師評分佔 40%；出席簽名表記錄分數佔 10%。
3. 老師評於分數過高者(90 分以上)與過低者(60 分以下)，指導老師須說明原因。

四、教學助理(TA)相關工作

1. 於每個單數週的星期一公布學生上傳或補傳繳交週工作紀錄表的情況。
2. 於學期中、期末收回指導老師輔導紀錄表，將之與學生上傳或補傳的週工作紀錄表進行核對確認並做缺交記錄，以便學期末計算經濟專題課程的總成績。
3. 計算經濟專題課程的總成績(最後由任課老師核對檢視)
4. 請於學生上傳『週工作紀錄表』後一週至系辦公室找助教領取正本週工作紀錄表，以利 TA 檢核。
5. 其他雜項。

五、完稿

1. 專題論文經指導老師認可後，應依專題論文規範格式：
 - (1) 裝訂成冊（冊），一份論文交至系上並繳交乙份論文給指導老師。
 - (2) 製作論文海報一份，格式詳見系上規定。
2. 四下第 10 週，以班級為單位，副班代將全班各組的專題論文與海報之 pdf 檔案完整的儲存在光碟內，送交系上存查。
3. 報告結束後，需要繳交修改後的紙本論文一本（封面上需上聚丙烯，PP）、海報一份及包含論文電子檔（PDF）與海報電子檔之光碟片一片給助教。海報為 A1 大小，需上聚丙烯（PP）。

六、專題論文成果發表與競賽：

1. 為使學生積極完善專題論文，專題論文成果發表結合競賽進行。
2. 修習經濟專題課程的所有學生應參與系上安排之專題論文成果發表。
3. 專題論文成果發表，固定於四年級上學期期末舉行，發表時間將在四年級上學期期初公告。
4. 專題論文成果發表分為競賽組與一般組，報名、篩選與實施準則依銘傳大學經濟與金融學系學士論發表辦法進行。
5. 專題論文成果發表分為書審與口頭報告兩項評分，書審成績不及格者不可參加專題論文口頭報告。書審和口頭報告平均成績不及格者，視同未完整完成專題論文成果發表，經濟專題課程以不及格成績計算。
6. 參賽者需保證參賽作品為原始創作，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並應同意主辦單位進行數位化典藏、重製、印刷出版，與透過網路、數位光碟或印刷媒體公開傳播。
7. 本競賽獎項類別分兩類：
 - (1) 經濟專題成果發表競賽獎：競賽評分之計算依銘傳大學經濟與金融學系學士論發表辦法進行，並核發獎狀一只，獎金依當學年度規劃之獎金預算核發。
 - (2) 經濟專題成果發表最佳人氣獎：由報告現場學生(限本系大學部學生)一人一票制決定，並核發獎狀一只，獎金依當學年度規劃之獎金預算核發。
8. 經濟專題競賽獎，第一名提報學校『專題研究傑出獎』，第二名及第三名提報學校『專題研究優良獎』，並於畢業典禮接受校長頒獎。

七、本辦法經系務會議與院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附件 1: 經濟專題輔導紀錄表

銘傳大學經濟與金融學系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 經濟專題輔導紀錄

班 級： 經四甲

學 號： 97553072、97550043、97550985、97550126、97553131、97550253

學生姓名： 王小明、高小華、張小元、林大成、徐小敏、陳大慶

專題題目： _____

週次	日 期	輔 導 紀 錄	學 生 簽 名	備 註
2	09/18	王小明、高小華、張小元、林大成	
4	10/02	王小明、張小元、林大成	
5	10/09	徐小敏、陳大慶	補第二週
5	10/12	高小華、徐小敏、陳大慶	補第四週
	/			
	/			

銘傳大學經濟與金融學系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 經濟專題週工作紀錄表

週次	2	開會日期	110 年 09 月 18 日	指導老師簽名		
個人 進 度	姓名	本週工作內容		下週預計進度		
	王小明		
	高小華		
	張小元		
	林大成		
			<hr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以下空白 <hr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開會紀錄					

銘傳大學經濟與金融學系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 經濟專題週工作紀錄表

週次	4	開會日期	110 年 10 月 02 日	指導老師簽名	
個人 進 度	姓名	本週工作內容		下週預計進度	
	王小明	
	張小元	
	林大成	
	<hr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以下空白 <hr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開會紀錄				

銘傳大學經濟與金融學系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 經濟專題週工作紀錄表

週次	5	開會日期	110 年 10 月 09 日	指導老師簽名	
個人 進 度	姓名	本週工作內容		下週預計進度	
	徐小敏	
	陳大慶	
	<hr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以下空白 <hr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開會紀錄				

銘傳大學經濟與金融學系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 經濟專題週工作紀錄表

週次	5	開會日期	110 年 10 月 12 日	指導老師簽名	
個人 進 度	姓名	本週工作內容		下週預計進度	
	高小華	
	徐小敏	
	陳大慶	
	<hr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以下空白 <hr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開會紀錄				

附件 2: 週工作紀錄表

銘傳大學經濟與金融學系 _____ 學年度第 _____ 學期 經濟專題週工作紀錄表

學年學期	_____ 學年度 第 _____ 學期		
指導教師		班級(組別)	
專題名稱			
討論日期	年 月 日	週 次	
討論內容			
同學簽名			
備註	(補上傳同學可在此寫明是補第幾週)		
教師簽名			

附件 3: 銘傳大學經濟與金融學系專題論文成果發表辦法

銘傳大學經濟與金融學系專題論文成果發表辦法

- 一、參賽資格：銘傳大學經濟與金融學系（以下簡稱本系）「經濟專題（二）」修課學生。
- 二、作品規格：每一參賽作品，須遵照標準學士論文格式為之。
- 三、報告時間：大四經濟專題論文成果發表時程將於大學部四年級上學期第一週公告於學系公佈欄與系網頁。
- 四、規則：
 - （一）專題論文成果發表日期前三週應繳交「經濟專題（二）報告申請書與指導老師同意書」給學系助教，需寫入題目、組員姓名與參與組別（競賽組或一般組），並由指導老師簽名。以上未完成者不得參加書審。
 - （二）專題論文成果發表日期前兩週繳交論文電子檔（pdf）與一份紙本論文，寄送給學系助教，以便進行書審（格式見書審評分表）。為保書審過程之公平性，pdf 檔與紙本論文需要將學生及指導老師姓名刪除後傳給助教，以供書審老師匿名審查。未完成者不得參加報告。
 - （三）書審老師請於專題論文成果發表日前 4 日將評分成績交給學系助教。請學系助教於當日公布競賽組前六名之組別。
 - （四）每組限制人數為 4-6 人，其中當日報告人數最多為 2 人，報告當天需全員到齊，參與者需著正裝，若有組員無故缺席，則競賽組缺一扣報告總成績及學期成績 10 分，一般組則扣學期成績 10 分。除非有重大事由，否則皆予以扣分。
 - （五）參賽者應保證參賽作品為原始創作，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並應同意主辦單位得進行數位化典藏、重製、印刷出版，與透過網路、數位光碟或印刷媒體公開傳播。
- 五、評審委員：本活動敬邀本系老師評選，評審老師及發表教室再另行公告。
- 六、評分標準：依據競賽主題內容與規定評分，總分一百分：
 - （一）書審評分：
 1. 報名競賽組之論文經書審後，得分前六名者為競賽組的組別，其餘為一般組，評分格式見表 1。
 2. 書審老師不應評分指導學生組別論文。
 3. 書審未及格者，不予參加專題論文成果發表。
 - （二）報告評分：
 1. 報告評分老師不應評分指導學生組別論文。評分方式見表 3。
 2. 最佳人氣獎之選票勾選：一人一票，可邀請學弟妹參與聽講並參與票選。
 - （三）成績計分：書審成績 50%，報告成績 50%。成績及格者始完成經濟專題的完整發表，此成績併入「經濟專題（二）」平時成績的計算。
- 七、競賽獎項：分為績優論文獎及人氣獎兩類。
 - （一）績優論文獎，由本系老師組成委員評選，競賽組前三名者得送請校院敘獎，並頒發獎金及獎狀乙張，以示鼓勵。敘獎名額與獎金依系校院當學年度額度與經費，另行公告之。
 - （二）人氣獎由本系大學部學生票選總計三名（競賽組與一般組每間教室各選出一名，並頒發獎金及獎狀乙張，以示鼓勵。獎金依系校院當學年度額度與經費，另行公告之。
- 八、其他事項：
 - （一）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校院系所常規辦理，修正時亦同。
 - （二）競賽組前 3 名，應參加大四下之銘傳大學金融科技學院所舉辦之學術研討會。

表 1

銘傳大學經濟與金融學系

____學年度「專題研究」書審評分表

姓名	學號	口試時間		口試教室
論文題目				
審查項目	優	可	需改進	分數
	20分 ←	15分	10分 5分 →	
研究方法與程序 (20%)	研究方法及程序適當，足以解答研究問題	研究方法及程序僅能解答部份研究問題	研究方法及程序不合宜，無法解答研究問題	
資料處理與詮釋 (20%)	取樣適當、資料有足夠的豐富性，並以適當的方法處理與分析，詮釋與推論嚴謹	取樣方式未能獲致合宜資料，或/且資料詮釋與推論較為鬆散、嚴謹度不足	取樣不足、或/且資料未能予以合宜的處理分析，所得致之詮適與推論片段或有瑕疵	
論文結構與論證層次 (20%)	論文結構完整、論證層次均衡而有系統，前言、文獻、方法、結論齊備且彼此關聯整合，有前言、文獻探討	論文結構安排有部份缺漏，論證層次明確度與系統性不足	論文結構安排缺乏邏輯性、鬆散無系統、重要部份闕漏	
研究重要性與價值 (20%)	研究主題與結果具原創性、學術性或應用價值	研究主題與結果未有明確的學術與應用價值	研究主題與結果在學術與應用上都顯有價值	
其他：例如遵循論文格式、文字流暢、結論明確及引註嚴謹等項 (20%)	在其他未包括的項目中，有三項以上優良表現者	在其他未包括的項目中，有一或兩項優良表現者	在其他未包括的項目中，無優良表現者	
評語：				總分：

論文題目與系所發展方向是否相符

是
否

評分老師簽章：_____

年 月 日

表 2

銘傳大學經濟與金融學系

_____學年度「專題研究」論文發表評分表

組別		學生	
論文題目			
審查項目 \ 評分	分 數		
論文之邏輯與結構 (20%)			
簡報之製作 (35%)			
口語表達之豐富精確 (35%)			
服裝儀容 (10%)			
評語：		總分：	

評分老師簽章：_____

附件 5: 學生報告書

學生報告書 於 (經濟與金融學系) Student Report (Major: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Date: _____ / _____ / _____
姓名/Name :	班級/Class :	學號/Student ID Number :
專題課程組員變動		
學生(學號)_____ (姓名)_____ 同學 由於以下之原因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經其他組員們的討論並徵得指導老師同意，申請將此位同學加入專題課程的組員團隊 _____		
專題論文名稱：		
組員簽章(學號與姓名)：		
學生簽章/Signature：		
聯絡電話/Contact Number：		
指導老師簽章/Signature：		
* 本文件蒐集之個人資料，僅限於校內之校務行政及校務分析使用、協助公部門調查或執行業務及法令需求等目的存續期間所需之必要範圍與地區內，供業務相關人員處理及利用。您將享有個資法第 3 條規定的五項權利，並可至「銘傳大學個人資料保護專區」(http://pims.mcu.edu.tw)進一步瞭解本校的個資管理政策、法規與個資連絡窗口。 * The information collected on this form is only used in the range and region required for the purposes of holding administrative processing and data analysis for university affairs, assisting public sector entities with investigation, operations, and legal obligations set in accordance with relevant regulations; the period of keeping the information on file is based upon the activity. You will have rights in accordance with Item 5, Article 3 of Personal Information Protection Act. Please refer to MCU Guidelines for Personal Information Protection Management and MCU Personal Information Management System at URL (http://pims.mcu.edu.tw) for further understanding of MCU personal information management policy, regulations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謹陳		
導師/Class Adviser		
系主任/Director		